

一、项目基本情况

原公告的采购项目编号：P52052320250007CL

原公告的采购项目名称：金沙县沙土镇八角幼儿园和金沙县张家湾幼儿园设备采购项目

首次公告日期：2025 年 7 月 22 日

二、更正信息

更正事项：☐采购公告 ☒采购文件 ☐采购结果 ☐其他

更正内容：

序号	更正项	更正前内容	更正后内容
1	第六章 评分标准	6.4 政策性加分（1、节能环保产品、2、少数民族地区产品）全部内容	整项删除
2	第七章 本项目须落实的政府采购相关政策	7.2 根据[黔财采（2014）15 号文]件规定，对原产地在少数民族自治区和享受少数民族自治待遇的省份（云南、贵州、青海）生产制造的投标主产品（不含附带产品），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“声明函”的，在经专家综合 评审后的总分基础加 3 分，（投标主产品不得低于本次采购预算的 50%）否则不得加分。（投标供应商对所提供的材料真实性负责）。	整项删除

更正日期：2025 年 7 月 29 日

三、其他补充事宜：根据 2025 年 7 月 26 日贵州省财政厅发布的《省财政厅关于废止政府采购有关文件的通知》（黔财采（2025）6 号）的相关通知，删除采购文件评分标准中政策性加分，其余内容均保持不变。

本项目招标文件中凡涉及以上内容的以本次发布的更正通知为准，请各投标供应商及时关注网站公告，如未及时关注网站通知造成的投标后果由投标供应商自行承担。因更正项未对供应商的投标文件产生实质性影响，本项目开标时间不变。

四、凡对本次公告内容提出询问，请按以下方式联系。

采购人信息

名 称：金沙县教育局

地 址：贵州省毕节市金沙县鼓场街道罗马街 7 号

联系方式：尹锐 15085709798

采购代理机构信息

名 称：贵州弘达恒益项目管理有限公司

地 址：贵州省金沙县大水客运站四楼

联系方式：秦忻 17588818833